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宜芸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563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0319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090031930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美國馬里蘭州喬治王子郡學區（PGCPS）中小學徵聘2名華語教師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4月10日臺教文(六)字第1090050080號函及本局109年3月12日桃教中字第1090020312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因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日趨嚴重，旨揭學區決定暫緩徵聘109年外籍教師，110年是否徵聘視疫情狀況再行決定辦理事宜。

三、檢附來文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